

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 公告

公告日：112/03/21

機關資料	機關代碼	3.76.45
	機關名稱	苗栗縣政府
	單位名稱	苗栗縣政府農業處
	機關地址	360 苗栗縣 苗栗市 縣府路100號
	聯絡人	休閒農業科孫顗仁
	聯絡電話	(037) 356653
	傳真號碼	(037) 365202
	電子郵件信箱	k587500@ems.miaoli.gov.tw
採購資料	標案案號	112040B
	標案名稱	112年苗栗縣社區農村再生專案管理及輔導計畫與培根計畫
	標的分類	勞務類 865 - 管理顧問服務
	財物採購性質	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
	採購金額級距	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
	辦理方式	自辦
	依據法條	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
	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	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：否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(ANZTEC)：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(ASTEP)：否
	本採購是否屬「具敏感性或國安(含資安)疑慮之業務範疇」採購	否
	本採購是否屬「涉及國家安全」採購	否
	預算金額	4,700,000元
	預算金額是否公開	是
	預計金額	4,700,000元
	預計金額是否公開	是
	後續擴充	否
	是否受機關補助	是 補助機關 3.45.5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補助金額 4,230,000元
招標	招標方式	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

資料	決標方式	準用最有利標	採購評選委員名單
	新增公告傳輸次數	01	
	招標狀態	第一次限制性招標	
	公告日	112/03/21	
	是否複數決標	否	
	是否訂有底價	是	
	價格是否納入評選	是	
	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%以上	是	
	是否屬特殊採購	否	
	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	否	
	是否屬統包	否	
	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	否	
	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(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)	否	
	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	否	
	是否採行協商措施	否	
	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	否	
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	否	

領 投 開 標	是否提供電子領標		是
	機關文件費(機關實收)		150元
	系統使用費 		20元
	文件代收費 		8元
	總計		178元
	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機關單位： 苗栗縣政府		
	是否提供現場領標： 是		
	招標文件領取地點		
	360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本府第一辦公大樓7樓發包科		
	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		
	文件費新臺幣300元		

	投標須知下載
是否提供電子投標	否
截止投標	112/04/06 17:00
開標時間	112/04/07 10:00
開標地點	360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本府第一辦公大樓3樓A301會議室
是否須繳納押標金	否
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	否
投標文字	正體中文
收受投標文件地點	360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本府收發室

其他	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	否
	履約地點	苗栗縣(非原住民地區)
	履約期限	決標日次日起至112年12月31日止,餘詳契約書
	是否刊登公報	是
	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	是
	廠商資格摘要	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資格： 1.具公司登記 2.具商業登記 廠商納稅之證明。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凡政府登記合格之非屬營利事業之法人或團體、學校、公司行號，並具備合格證明(詳投標須知廠商之基本資格及應附具之證明文件)，無不良紀錄者（詳政府採購法第103條規定），餘詳投標須知。
	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	否
	附加說明	機關於採購評選委員會成立後，不論是否已刊登招標公告，均可利用「機關端>政府採購>招標管理>採購評選委員管理>新增委員名單」功能登錄委員名單，資料傳輸後，民眾可利用「民眾端>常用查詢>採購評選委員名單」查到該筆資料。 附記：「廠商於決標前不得與委員就本採購有接洽、請託、關說、行賄或施壓之情形。廠商有上述情形之一者，適用政府採購法第五十條第一項第一款或第七款規定。」如接獲委員通知廠商有上開情形，機關可依政府採購法第十六條及其施行細則第十七條規定作成紀錄，並經委員確認後，依個案事實及上開招標文件規定，就廠商所投之標不予開標、不予決標。 [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]：電子領標或於本縣行政處發包科親自領購或郵購,郵購請附足回郵並自行估算寄達時間 [公開取得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]：文件費300元 [評選時間及地點]：112年04月10日10時00分於本府第一辦公大樓3樓A302會議室辦理評選。 [其他]：開標日或截標日若遇颱風或其他天然災害且本縣宣佈停止上班時,開標

	日或截標日順延至下一上班日,餘詳投標須知。 (廠商款項需視本府資金狀況撥付，於付款前不生本府遲延問題)。
是否刊登英文公告	否
疑義、異議、申訴及 檢舉受理單位	疑義、異議受理單位 苗栗縣政府 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30、傳真：02-87897514) 檢舉受理單位 苗栗縣調查站-(地址：360苗栗縣苗栗市玉清路382號; 苗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37-358888) 法務部調查局-(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;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、電話：02-29177777、傳真：02-29188888) 法務部廉政署-(地址：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;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、傳真：02-23811234)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、電話：02-87897548、傳真：02-87897554) 地方政府-苗栗縣政府採購稽核小組-(地址：360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、電話：037-559731、傳真：037-559980)

註：⊙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，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。